



第9届成都种业博览会

西部农资博览会 / 西部现代农业设施设备展

2023.6.2-3 中国·成都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

支持单位:

中国种子协会、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四川省种子站、成都市农业农村局、
成都市农林科学院、成都市农业技术推广总站、成都市种子管理站

主办单位:

智奥会展(哈尔滨)有限公司、四川省种子协会、成都种业协会

展商服务手册

Exhibitor Service Manual 2023



智奥会展(哈尔滨)
GL events Exhibitions (Harbin) Co., Ltd.



扫码即可了解
更多展会资讯

致参展商的一封信

尊敬的各位参展商：

首先感谢您对第9届成都种业博览会暨西部农资博览会及西部现代农业设施设备展的大力支持和积极参与。

本届成都种业博览会预计展馆面积3万平方米，共设置展位1000余个，汇集四川本地、国内、国际知名品牌700余家，涵盖一线生产企业、育繁推品牌企业、农科院等科研单位，展会预计吸引专业观众20000余人，预期展示各类新、优、特产品10000余个。

秉承以往的佳绩，第9届成都种业博览会的展商阵容更为庞大、专业观众群体更加广泛，会议活动更加丰富，为展商开展品牌推广、产品发布、贸易对接、信息交互提供了更为优质的平台。

为了确保展会安全有序，使您通过最为直接、最为有效的途径达到最佳的参展效果，组委会特制定本手册，请认真阅读、严格遵守。希望本手册能够为您的此次参展提供和增加更多的便捷和实效。

重要提示

- 1、请您在展会期间妥善保管好自己的展品、展具及个人财物，如因保管问题引发的财物丢失，组委会不对其负责。
- 2、为保证食品安全，禁止携带外卖餐食进入会场，展会设立指定餐饮售卖区域及就餐区域。
- 3、本届展会全场馆全展期禁烟，请不要在场馆内的任何位置吸烟，如有吸烟的需求请移步至场馆室外区域。
- 4、为了给各位展商洽谈提供良好的环境，展馆内禁止使用音响功放设备，以免污染环境。

大会日程安排

展馆地址

展馆名称:成都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2号馆-3号馆
展馆地址:成都市世纪城路198号

展览会日程安排

类别	日期	时间	地点
特装报到/搭建时间	5月31日	9:00-16:30	2号馆、3号馆正门展商报到处
标准展位报到/布展时间	6月1日	9:00-16:30	
展馆展览交易时间	6月2日	8:30-16:30	
	6月3日	8:30-14:00	
撤展时间	6月3日	14:00以后	
田间种植展示会	6月2-9日	全天	彭州市濛阳镇天府蔬香博览园

备注:

- 1)换领参展证(展商需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参展合同)。
- 2)请展商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布展、撤展,延时施工展馆将向企业收取加班费。

田间种植展示班车时刻表

时间	起点站	发车时间	备注
6月3日	成都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	始发9:30	凭参展证、参观证上车
	彭州市濛阳镇田间种植展示区	抵达田间种植展示区现场后 返回会展中心的班车客满即走	

大会日程安排

展会同期活动

活动名称	日期	时间	地点
开幕式+巡馆	6月2日	9:30-11:00	主论坛区
丘陵山区机械化发展论坛	6月2日	10:30-11:30	
辣椒产业大会	6月2日	13:30-16:30	
2023农资经销商全渠道赋能大会	6月3日	9:30-11:30	分论坛区
2023农资新品、大单品发布会	6月2日	10:00-12:30	
2023农资电商新渠道对接峰会	6月3日	13:30-16:00	
鲜食玉米品鉴大会	6月2-3日	全天	2号馆
田间种植优质品种展示会	6月2-3日	全天	

车辆出入须知

办证

办证地点	办证要求	办证须知
世纪城东二门 (6B)	手机进入办证系统, 选择对应展会办证入场, 车辆到达临时停车区排队等候出示行驶证打印证件。	货运车辆办理《货车进馆证》需缴纳车辆秩序维护费: 50元/车/次、押金300元/车/次, 从打印证件开始, 至卸货完毕的车辆随证到退证点退证时间止, 每车享有120分钟的免费卸货时间, 若超过120分钟每车按50元/30分钟缴纳超时违约金, 费用从缴纳的押金中扣除, 不足30分钟按30分钟计。提示: 此证严禁转借、转让, 确保一车一证。

退证

办证地点	办证须知
世纪城南门 工商银行左侧	卸货完毕的车辆必须带上《货车进馆证》到退证点, 办理退证手续后方可离场, 押金自动返还到办证人员手机, 当日必须退证。

我司将对所有参展单位的货运车辆进行统一管理, 并根据具体布撤展时间办理货车进馆证。

温馨提示: 货车通行时间为10:00-16:00, 其余时间禁止通行。离场车辆禁止驶入剑南大道及天府大道。

办证点定位



扫码办证



咨询电话:
13540193838 028-85380127

车辆出入须知

布撤展交通示意图



组委会联络方式

组委会服务电话	15904517611/18346191313
报道负责人及展务负责人	苏浩 15904517611
大巴车负责人	王悦 18645145343

同时成都纵连展会物流有限公司为本届展会指定的物流服务商，为展会提供布撤展车辆交通管控、仓储、装卸、展品境内和境外运输等服务。

扫我下单



微信关注



咨询电话：18117885575 15982763207 028-81297726

参展商须知及注意事项 01

一、展品要求

展商展出的展品，须符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之规定，展品中不得有侵犯知识产权、侵犯版权、走私品、假冒伪劣产品或其他触犯国家法律之展品。若参展商因展品触犯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一切后果均由展商自己承担，若因此连带展会受到损失，组委会保留追讨的权利。

二、进场守则

展商须在展览开放前做好一切准备，按时进馆、离馆。参展商进场时必须佩带参展证。展商所需要的参展证，可以在展商报到处领取。展商布展须严格按照布展时间表进行，如遇加班情况须每日16:30前至展商服务处提出申请，并交付有关费用，否则无法安排。

三、安保管理

本届展览的安保工作由主办单位及展馆统一管理，各展商应遵守规定及接受安保检查。贵重物品请自行保管，如丢失展品展商自行负责。一发现有偷盗及其他异常情况，请通知保安人员。手机、手提电脑、钱包、公文包等是小偷在展会上最容易盯上及偷盗的物品，请务必看管好。在与参观者洽谈时，一定要将以上物品放在隐秘和安全的地点，不要随便放在展台上。

四、施工要求

1、主办单位、主场服务商、施工单位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成都市展览展销活动消防安全管理暂行规定》以及成都世纪城会展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规章制度，所有展会与活动搭建应按要求先报备后入场，并服从展馆管理和督导检查。

参展商须知及注意事项 02

2、特装展台施工单位进馆前必须按照《特装展台进场手续办理流程》，提供报馆资料和展位施工安全投保凭证，并签订《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签订责任书时请出示施工单位出具的有章介绍信或传真件，以确认签订者的委托人资格；施工单位应指派专人负责展台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工作，做好展台安全隐患识别和事故处理工作。展台施工负责人有义务和责任告知施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必须正确佩戴合格的安全帽《安全帽标准 GB2811-2007》、有效证件及大会、场馆的相关规定。

3、未按《特装展台进场手续办理流程》要求办理相关进场手续的单位，不得进场施工，一经发现私自进场，展馆将对该展台搭建商给予严惩，直至清场处理。

费用项目	费用标准
特装施工管理服务费	展台桁架、异型标展搭建10元/平米，展台木结构施工12元/平米，不施工6元/平米。
加班服务费	6月2日 18:00-24:00 1元/小时/平米 24:00-9:00 2元/小时/平米。6月3日 3元/小时/平米。
施工用电服务费	220V/15A 300元/处，正式布展前2天进行用电申报则不加收费用，布展时现场申请用电，加收20%。
室内展期用电服务费	220V/5A：200元/个/展期、220V/15A：500元/个/展期、220V/20A：800元/个/展期。正式布展前2天进行用电申报则不加收费用，布展时现场申请用电加收20%。
插线板安装	220V/15A 室内设备租赁接驳20元/个（不含电费）
用电备注	施工期间用三相电源，按展期用电标准的75%收取，二次接驳加收100元/处接驳服务费。24小时供电（仅限冰箱、充电器、充氧器等小功率电器），在标准价目上加收40%。
保险备注	特装展位搭建企业需要向保险公司购买布展及开展期间的公共责任险，持保单方可办理报馆手续，否则不予办理。

参展商须知及注意事项 03

4、展会布展之前三天，场馆不再接受木质结构（不包含木制成品展示柜摆放和组装）展台特装申报，此时段展台特装申报，只针对简易桁架大喷及不搭建只摆放展柜展品之展台。

5、结构安全、施工安全

5.1、馆内展台搭建限高6m，室外搭建高度统一限高3.5m。室内外展台特殊情况下如有超高需求，须由主办、主场签安全责任担保书后另行申请，申请通过后方可进场施工。（桁架展台限高见6.2条规定）

5.2、所有特装展台设计、搭建，必须要有两个2m以上出入口，并粘贴好出入口指示、警示标记。

5.3、施工单位搭建展台结构必须牢固、安全，展台所涉及的结构应满足荷载所需的强度，施工单位应确保展台的强度、稳定性以及局部稳定性。

5.4、展台结构主体墙结构落地厚度不小于150mm，以确保墙体和地面的接触面积。36m²或跨度达5m以上，必须安装整体钢结构并做好有效连接处理。超过6米的大跨度墙体及钢框架结构之间应在顶部设置横梁连接，下部需加立柱支撑。保证展台整体强度和稳定性。

5.5、展台结构严禁在展区地面、墙面、顶部、柱子、各种专用管线上钉钉、吊挂、捆绑，所有结构应和展台自身主体结构连接。应严格按照展馆限高搭建展台。

5.6、展台设计有地台的，必须设置宽度不低于2m的无障碍过道，转角处必须做钝化处理，在展台地台施工完成后，必须在地台边缘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记。

5.7、禁止直接在展馆柱子上安装灯具灯箱。所有展馆的设备设施不得拆除、搬移和损坏。施工单位不得擅自用展馆配电箱、水源等固定设施。

5.8、钢结构立柱底部应加底盘以增加立柱的受力面，加强展台的牢固性。立柱应使用直径100mm以上，壁厚2mm以上的无缝钢管，底部焊接底盘（或用不低于8级的高强度螺栓连接），上部焊接法兰盘以增加连接点的接触面积，保证展台结构的牢固性。

参展商须知及注意事项 04

5.9、所有使用玻璃装饰展台，应采用符合国家《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建筑安全玻璃管理规定》规定的安全钢化玻璃，要保证玻璃的强度、厚度（幕墙玻璃厚度不小于10mm），并确保安装方式合理、可靠，必须制作金属框架或采用专业五金件进行安装，框架及五金件与玻璃之间要使用弹性材质做垫层，确保玻璃使用安全。大面积玻璃材料应粘贴明显警示标记，以防破碎伤人。若使用玻璃地台，则结构支撑立柱、墙体必须固定于地台下方，不得直接在光滑玻璃表面搭建展台结构，以确保展台稳定。

5.10、展馆内严禁现场木结构初加工，电锯、切割机、焊机、空压机进馆需提前向展馆施工管理办公室书面申请，获得许可后方可进馆。对擅自使用电锯、切割机、焊机、空压机的单位和个人，展馆有权制止，对屡禁不止者，酌情予以处理。

5.11、展馆内严禁喷漆、万能胶粘贴、腻子作业，上述作业只能在做好防护时用于修补或者接缝处理，并需提前向场馆施工管理办公室书面申请。申请通过后，由场馆施工管理办公室安排时间段作业。对擅自喷漆、万能胶、腻子作业的单位和个人，展馆有权制止，对屡禁不止者，酌情予以处理。

5.12、展馆内原则上不允许使用地砖、墙砖等石材进行展台制作、装饰（专业展除外），如必须使用的单位，需提前向展馆施工管理办公室书面申请。申请通过后，在制作、装饰过程中，不在展台施工现场进行切割方可使用。

5.13、凡搭建二层展位的特装施工单位必须出具加盖特装施工单位公司印章及负责人签字的安全承诺书。

1) 所有二层展台必须提供建筑部门出具的展台结构安全证明书，并经组委会审核许可，方可进馆施工，上层结构不能横穿展厅过道，展台结构不可吊挂与展馆结构。

2) 展台二层结构面积不得超过展台总面积的三分之一。

3) 所有搭建二层结构的展台必须采用整体钢结构施工搭建并做好接点有效连接。

4) 楼梯台阶平面不得小于200mm，并粘贴小心台阶等字样的警示标记。

5) 栏杆不得低于1.5m，二层展台开放处的地面，应设置0.05m以上高的防摇动挡板，防止物体滑落，栏杆的扶手应采用圆弧形。

参展商须知及注意事项 05

5.14、两家或多家展台相邻布展，若搭建高度不一致，展台高的一方在搭建装饰完毕后，必须将高于隔壁或周围装饰物的部分进行美化处理，美化处理不能布置宣传文字或企业标记，美化处理所使用的材料必须做好防火处理及固定牢靠。同时，施工单位不得私自将相邻展台的结构作为自身展台搭建结构使用。

5.15、参展商、施工单位在布展过程如需申请加班的，请于每日16:00点前到现场服务中心办理加班手续，如在16:00点以后申报加班的将加收50%的加班费。如发现未办理加班手续私自加班或违规延时加班，将按双倍计时收费。拒不配合清场人员的单位，将按通宵双倍处理。

6、桁架搭建安全

6.1、桁架标准：

- 1) 进入成都世纪城展馆进行桁架搭建，必须采用焊接牢固、可靠的固定结构桁架。
- 2) 桁架采用标准接驳件及高强度螺栓链接，应紧固可靠。
- 3) 桁架底座采用不得低于400mm*200mm*10mm钢板。

6.2、馆内桁架展台结构要求：

1) 世纪城展馆普通桁架搭建限高：馆内108m² (含108m²) 内展台搭建限高4.5m，108m²以上 (不含108m²) 限高5m；室外搭建高度统一限高3.5m；500m²以上室内外展台如有超高需求，另行申请并须由主办、主场签安全责任担保书。

2) 普通桁架柱体与柱体间距≤6m，特殊桁架另行核定，严禁大跨度违规搭建，柱体必须安装配重钢板。

3) 3m以下36m²以内展台，顶部门楣可采用单桁架连接；3m以上大于36m²展台顶部门楣，必须采用双排桁架，且净间距≥500mm。

4) 超过81m²的展台，顶部横梁四角安装不低于3m长的45°斜拉支撑架。

5) 馆内单面背景桁架支撑≥0.5m，支撑必须满框架搭建互相连接，底部桁架每个接点配重≥50kg。

参展商须知及注意事项 06

6.3. 施工技术规范：

1) 进场施工现场，必须正确佩戴合格安全帽《安全帽标准GB2811-89》。

2) 桁架搭建过程中，严格按照展馆安全管理规定，使用合格提升工具和登高作业平台规范施工，严禁利用桁架攀爬作业。

3) 2m以上视为高空作业，高空作业人员必须经过专业学习及培训，并经考试合格后持证上岗。

4) 凡参加高空作业人员必须经医生体检合格，方可进行高空作业。患有精神病、癫痫病、高血压、视力和听力严重障碍人员一律不准从事高空作业。

5) 凡高空作业，必须有专人指挥及看护，扶持登高工具及平台。

6) 所有超过3m的提升工具及高空作业平台在移动过程中不得停留工作人员和物品。

7) 使用脚手架作为提升工具及登高作业平台，四个轮子应采取铆定措施，脚手架顶层应设置1.2m高安全防护栏。

8) 施工时地面工作人员和指挥人员，要注意地面障碍物，避免登高机具倒塌。

9) 施工人员在高空作业时，为保护人身安全，周围要设置安全区，安全区须设明显警告标识。

10) 高空作业时必须时刻遵守规章制度，禁止酒后高空作业，禁止在非安全地带休息，疲劳或睡眠不足时禁止作业。

7、消防安全

7.1、展馆内严禁吸烟，每个特装展台必须在易见处粘贴300mmX300mm正方形禁烟标识，100m²以下不能少于2处，100m²至300m²不能少于4处，300m²以上不能少于6处，二层结构的展台在此基础上增加50%。

7.2、展馆内所有搭建材料必须使用防火或经过阻燃处理的材料，如：地毯、板材等必须达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B1级阻燃要求。

7.3、展馆内严禁使用易燃（弹力布、稻草、泡沫、酒精等）、易爆物品以及含有辐射、放射、有毒、腐蚀性高挥发物品等。

参展商须知及注意事项 07

7.4、特装展台必须配备合格、有效的灭火器具(4公斤),灭火器配备标准为50m²内4具,超过50m²每增加50m²增加2具(不足50m²按50m²计算),以此类推,二层结构在此基础上增加50%。灭火器在入场施工时应均匀摆放在临建区域内四周及标准展位外,明显、易操拿的位置。为保障展会及活动消防安全,须统一使用展馆提供的灭火器材,灭火器到展商报到处租赁。

7.5、展馆内严禁私拉、乱接电源线;照明灯具、霓虹灯、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应按照国家电气规程标准施工、安装和使用。严禁使用麻花电线连接电器设备,应当使用标准的双护套阻燃电线连接电器设备,展台电路、电器必须采用接线端子连接。电路、电器的安装必须由持有有效操作证件的人员进行施工,展会期间电工必须随身携带操作证件,以备核查。

7.6、展台灯箱制作,必须采用防火涂料进行防火处理;灯箱内必须清扫干净,不能有木屑等异物;灯箱内灯具安装必须要与灯箱主体及灯片、灯布等材质,保持一定安全空间距离;灯箱制作完毕,上下方必须预留散热空间。

7.7、特装展台顶部进行安装吊顶装饰的,如采用纺织品吊顶,不得超过展台总面积二分之一,在安装过程中必须与灯具保持150mm以上距离,并要对采用的纺织品做防火处理。采用木质或石膏板吊顶,不得超过展台总面积三分之一。

7.8、布展施工必须在自有展台范围内进行,不得超范围跨区布展,施工材料、工具应规范、平整放置在本展台范围内,不得堆码在展台和消防通道,如阻塞通道,展馆将视其为废弃物料处理。

7.9、严禁利用展馆顶部网架作为吊装展台结构的工具,严禁在防火卷帘门下搭建展台及堆放物品,严禁遮挡展馆消防设施设备(消火栓、红外对射、监控探头、消防通道等)。

7.10、展馆内禁止电、气焊(气体瓶严禁入馆)等明火作业。所有明火作业请在工厂内完成。违者将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8、电器安装和选材规定

参展商须知及注意事项 08

8.1、展会电气设备安装应符合《电气安全技术和电气安全规范》及国家相关规范中的技术规范要求。

8.2、电气施工人员必须持有有效的国家应急管理部门核发的专业操作证书。中心安全检查人员将不定时抽查原件,对无证操作者保留停止其继续施工的权利。施工人员在施工期间要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不违章作业,配合检查。

8.3、所有进入中心进行电力施工的展位搭建商及参展商,必须遵守中心制定的安全用电管理规定,服从中心电力管理人员的管理,对不服从管理及违反管理规定的,中心保留采取强制性整改措施的权利。

8.4、所有电源申报必须根据中心《服务指南》中《展位电力接驳服务》所列项目申报,展位搭建商申报用电量时,必须根据参展商申报总负荷情况,在布展7天前申报(预租)各展位实际用电负荷,且应增加20%以上作为预留负荷,以防意外过载。

8.5、展会期间,管理人员将严格核查现场实际负荷与展位搭建商申报的负荷是否相符,如发现电力申报出现低报高用、弄虚作假现象,经核实后,中心将向申报方追索原租赁价格的双倍作为成本补偿,并责令整改或断电处理;如因负荷过载而引起火灾等事故,将追究主(承)办单位、展位搭建商和申报责任人的相应安全责任。布展和开展期间相关管理人员将不定时进行巡回检查。

8.6、参展商及展位搭建商必须使用符合国家标准(GB)的电气材料;电力设备、设施的安装必须符合《国家电气工程安装标准》中的有关技术规范要求。

8.7、所有电源线均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铜线并穿管保护,绝缘强度须符合标准。连接灯具的绝缘导线最小截面积 1mm^2 。严禁使用花线等不合格电源线,接驳必须采用合格接线端子。

8.8、导线穿越可燃性装饰材料,应采用玻璃棉、石棉等非可燃性材料做隔热保护。

8.9、室外安装灯具、插座、配电盘等用电器具应选用防雨型。线路及开关必须采取可靠的防护、防雨和接地措施,同时做上警示标识。室外用电设备应有可靠的防风雨措施。

参展商须知及注意事项 09

8.10、展区内安装高温灯具应加有效保护措施。高温、强光灯具的引出线必须采用耐高温套管，且必须装在专用金属架上，周围不可放置可燃物。高温灯具要加防护罩，发热灯具与易燃物之间距离不得小于0.5m。高温、强光灯具安装高度应在2.5m以上。严禁使用霓虹灯、碘钨灯(太阳灯)及带触发器发热量大的高温高压有安全隐患的灯具作为展位装饰照明。

8.11、电动沙盘、模型、灯箱应采用难燃或阻燃材料制作。所装灯具及其发热部件，如镇流器、低压变压器等发热元件要与木结构保持安全距离或设非燃隔离层，并远离可燃物，电线要分束穿套绝缘管。布景箱、灯箱须设有散热检查孔。

8.12、展期用电不能作为施工用电使用，展期用电在开展前一天下午13:00点送电，如发现违规使用者，将根据相关规定做出严肃处理。

9、高空作业安全

9.1、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凡在离地面2米以上位置进行的工作，均属高空作业，应按照本规程的规定执行。凡能在地面上做好的工作，都必须在地面上做，尽量减少高空作业。

9.2、高空作业应使用合格安全的提升工具及操作平台，系好安全带、戴好安全帽、穿软底鞋、衣着符合高空作业要求、设置安全隔离区、清理区域内障碍物品，安全区须设有明显标示。施工现场应设安全员负责施工安全工作。违者按照规定进行整改、纠正。并时刻注意以下要求：

- 1) 高空作业时必须时刻遵守规章制度。
- 2) 禁止酒后高空作业、在非安全地带休息、疲劳或睡眠不足时禁止作业、随意挪动及载人挪动。
- 3) 凡高空作业，必须有专人指挥及看护，扶持登高工具及平台。
- 4) 人字梯只能作为短时作业工具使用，3m以上人字梯不能作为提升工具，同时不能作为登高作业平台。

参展商须知及注意事项 10

5) 2m以上长时间高空作业,应采用脚手架及专业升高平台。使用脚手架作为提升工具及登高作业平台,四个轮子应采取铆定措施,脚手架顶层应设置1.2m安全防护栏。

6) 使用低于1.5m宽度的脚手架作为提升工具及登高作业平台,必须采用双组脚手架进行安全铆钉加固后,采取防止坠落措施,方可进行。

7) 超过5m不能使用脚手架作为提升工具,同时不能作为登高作业平台,请采用合格的机械升降平台。

8) 高空作业时,应将手持工具,小型材料等放在工具袋中,严禁工具袋或工具等由高空掉落或使用破损的工具袋等。

9) 高空作业时使用的材料和工具应用绳索传递,不可向下或向上投掷抛送物件。

10) 在短时间内完成工作,可使用梯子,梯子上方允许只有1名作业人员,下方有两名监护人员和一名指挥人员。但梯子必须牢固完整,使用的梯子应专人管理。使用前应进行检查,损坏处应及时修理,以保持完整。

11) 梯子的支柱须能负载工作人员及携带工作攀登时的总重量。梯子的横档须嵌在支柱上,梯阶的距离不应大于400mm。

12) 在工作前需把梯子安置稳固,不可使其动摇或倾斜过度梯子。在水泥或光滑坚硬的地面上使用梯子时,须用绳索将梯子下端与固定物缚住(有条件时可在其下端安置橡胶套或橡胶布)。禁止把梯子架设在木箱等不稳固的支持物上或容易滑动的物体上使用。在通道上使用梯子时,应设监护人或设置临时围栏。

13) 人在梯子上时,禁止移动梯子。在梯子上工作时应使用工具袋,物体应用绳子传递,不准从梯子上或梯下抛递。禁止在脚手架上搭放梯子进行工作。

9.3、凡参加高空作业人员必须经医生体检合格,方可进行高空作业。对患有精神病、癫痫病、高血压、视力和听力严重障碍的人员,一律不准从事高空作业。

9.4、凡参加高空作业人员,应在开工前组织安全学习,并经考试合格。树立牢固的安全风险、危险意识,保护自身和他人的安全。

参展商须知及注意事项 11

9.5、认真检查脚手架、高梯等登高工具，是否符合规定要求并安全可靠，检查随身携带工具是否放好并固定。

9.6、施工人员在高空作业时，为保护人身安全，周围要设置安全区，安全区须设明显的警告标志。

9.7、地面工作人员和指挥人员，要注意地面的障碍物，避免登高工具倒塌。

9.8、尽量避免重叠作业，必须重叠作业时，要有可靠的隔离措施；夜间作业要配备充足的照明设施。

10、标间布展

10.1、标准展间内，原则上不允许进行木结构制作、装修，必须进行制作和装修的单位，需提前将制作及装修方案提交展馆施工管理办公室进行书面申请及审核。申请审核通过后，在不破坏标准间结构及型材后方可施工。

10.2、请爱护展馆物品，不能在标准展位及配套展具上钉钉、打孔、刻画、蹬踩及使用双面胶、单面胶和即时贴等各种胶制品。标准展间上不能倚靠和悬挂重物，未经允许不得拆除或改建标准展位。违者将按实际损失照价赔付。

10.3、请不要随便抄拿、挪用其它标准展位的桌、椅等物品。标准展位内严禁私拉电源线，严禁私自安装射灯、太阳灯等照明灯具。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展馆有权制止。

11、展会安全保险规定

11.1、组委会或主办单位需为展会购买公众险，对展场工作人员、施工人员及第三者造成的人身意外伤害及财产损失投保。

11.2、主场单位必须为展会施工安全购买展会责任险，对主场搭建单位及参与人员人身意外伤害和财产损失投保。

11.3、施工单位必须购买展会责任险，对搭建单位、施工人员和第三者造成的人身及财产损失投保。

参展商须知及注意事项 12

12、注意事项

12.1、参展商、施工单位在布、撤展过程中,要严格按照大会及场馆规定的布撤展通知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抓紧时间施工,不要超时、延时布撤展。

12.2、展会开幕前,所有布展单位必须参加由公安、消防或展馆等部门组织的安全检查,对发现的问题无条件整改。

12.3、撤展过程中严禁转包及野蛮施工,做好安全监护、设置安全警示区域后方可撤展,搭建商自行负责清理场地,经现场管理人员检查签字后,方可清退施工、清洁保证金。

12.4、违反上述规定的施工单位,展馆管理人员有权要求施工单位立即纠正、限期整改、停止施工、直至清除出馆。对情节严重的单位,将给予行内通报并记入场馆违规名册。

12.5、因违反上述规定,展览会期间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施工单位全部负责,并承担由此给展馆造成的经济损失。

12.6、双方必须遵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不得向对方人员行贿或给予各种好处,否则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12.7、未尽事项,以现场通知为准。

五、展会秩序

1、参展商必须佩戴参展证进馆。请参展商遵守展览会开放时间,在展会布展及开展期间,展位须有参展单位工作人员看管。

2、严禁转让或出售主办单位制作的参展商证件,无视此规定者将被主办单位拒绝参展。

交通出行

航空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距成都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约58公里。乘坐机场巴士4号线到环球中心站换乘171A及240路(天府成都T2航站楼—世纪城路江滩公园站),步行190米至终点机场巴士24小时运行,每30分钟一班。机场查询热线:028-86906666

铁路

成都南站距成都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约7公里;成都东站距成都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约15公里;成都站(成都北站)距成都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约为18公里;成都西站距成都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约23公里;成都火车站查询热线:028-96789901

市内交通

一、交通线路:

1. 1号线(普通线)和18号线(快线)双地铁,世纪城站F口出,步行8-10分可至场馆。
2. 可乘坐公交车:①输入站点为-新会展中心北侧(距离1-5号馆较近,步行5分钟可至)包含公交115、G164、240等主要线路。②输入站点为-新会展中心南侧(距离6-9号馆较近,步行8分钟可至)包含公交102、240、115、G92、G85等主要线路。
3. 乘坐出租车或自驾:请告知或导航搜索“成都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即可。

二、成都市区主要站点到达成都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

(一)天府广场—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12公里)

1. 地铁:乘地铁1号线(天府广场)-直达世纪城(F口),步行即可;
2. 出租车:预计12公里,车程30分钟。

(二)成都双流国际机场—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20公里)

1. 地铁:乘地铁10号线(双流机场1航站楼上车)--至太平园站下车(站内换乘地铁7号线)--至火车南站下车(站内换乘地铁1号线或18号线快线)--至世纪城站(F口);车程预计40分钟。

2. 出租车:机场高速公路-绕城高速-世纪城,车程约20分钟。

(三)成都天府国际机场—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70公里)

建议地铁:乘地铁18号线(天府机场1号2号航站楼上车)直达世纪城。

服务商推介

搭建服务商

序号	公司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服务项目
1	成都大道行远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任欣欣	13568866900	展览展示, 展位设计, 各类活动庆典策划与执行, 礼仪服务, 桁架舞台搭建, LED大屏幕, 音响灯光AV设备等租赁, 空调租赁, 喷绘广告制作等服务
2	大远(上海)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刘祥伟	15618150025	
3	成都亿银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肖雷	18349228798	

物流服务商

序号	公司名称	联系方式	优惠政策	服务项目
1	成都纵连	18080826931袁经理 18117885575王经理 (展馆区域负责人)	费用标准: 240元/平方米	代收货物并可送至展位
2	中通快递	118500529899蔡经理	费用标准: 价格需根据实际情况商议	收发快件 免费配送

印刷服务商

序号	公司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服务项目
1	成都景壹广告服务 有限公司	彭松伟	13258161818	印刷前期创意、设计、精装画册、企业样本、简介、海报、挂历、台历、DM传单、高档笔记本、通讯录、高档名片、贺卡、请柬、手提袋、不干胶等
2	成都市天金浩印务 有限公司	张龙贵	13438038115	

重要提示

本《参展手册》所列明的搭建商及其他服务单位等均是独立法人, 展商与其所签订的合同及发生的费用均是双方当事人之间的合同行为, 大会组委会负责有关协调工作, 但不双方当事人之间的合同及纠纷负法律责任, 也不对双方发生的费用负任何连带责任。

酒店推荐

序号	酒店名	地址	联系方式	费用
1	华全季酒店 (成都新会展中心店)	成都市武侯区世纪城路 166号西蜀廊桥11栋	(028) 62038111 颜经理+13086373463	门市9.2折
2	维也纳国际酒店 (环球中心新会展店)	成都市双流区中和 大道一段6号	(028) 61652888 王经理+15114079894	高级大床房 270元/间 高级双床房 278元/间 豪华大床/双床房 310元/间 江景大床/双床房 350元/间
3	安泰锦云锦江宾馆	成都市双流区中和大道 二段99号	(028) 85858585 欧经理+13679028472	单间/标间 258元/间 豪华单间/标间 298元/间 豪华套房 540元/间
4	成都雅爵酒店	成都市武侯区剑南大道 中段555号	(028) 86021888 吕经理+13551851947	高级房 319元/间 豪华房 349元/间 高级套房 489元/间
5	成都布萊克酒店	成都市武侯区吉瑞1路 200号5栋	(028) 86055757 周经理+15887878424	标间278元/间 观景房 308元/间
6	成都新会展亚朵酒店	成都市双流区中和二街11号	(028) 66332828 邹经理+18111646449	门市价8.8折
7	丽怡酒店 (成都会展中心中 和地铁站店)	成都市双流区中和镇仁和路 208号	(028) 81502020 刘经理+15969593413	豪华大床/双床房 338元/间 商务大床/双床房 368元/间 纯净大床/双床房 468元/间
8	朗丽兹酒店 (成都世纪城会展 中心店)	成都市武侯区吉瑞一路 200号7栋	(028)80801155 谢经理+19950294310	高级大床/双床房 409元/间 观景大床/双床房 449元/间 行政大床/双床房 549元/间
9	成都世纪城假日酒店 (东楼、西楼、洲际)	成都市武侯区世纪城路 208号	(028) 85348888 吴经理+18708401601	根据当日情况浮动

以上酒店报价仅供参考，各酒店会根据市场行情及展会档期进行调整，最终以酒店实际价格为准。



第9届成都种业博览会

西部农资博览会 / 西部现代农业设施设备展

SEED
INDUSTRY

EXPO

Chengdu

咨询热线

0451-87115060

邮箱: seed0451@GL-events.com

网址: <http://cd.zyblh.com/>

公司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湿地公园

MOHO写字楼A座410室

